

【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学术思考】

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公众参与问题研究*

马 忠 尚 清 清

摘 要:新冠肺炎疫情中的公众参与是一个重要的理论和实践问题。深入探讨这一问题,对于推进我国国家治理现代化具有重要价值。公众参与在此次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的显著作用表现在凝聚精神动力、落实防控措施、提供物资技术、促进防控监督等方面。其内在机理是:沟通信息为公众参与奠定重要基础,提升感知为公众参与作出科学判断,形成共识为公众参与提供行为导向。此次公众参与疫情防控也为我们今后防范化解社会风险、提高国家治理能力提供了有益的启示,主要是:政府需要发挥主导作用,科学引导公众参与;构建公众参与机制,充分调动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发挥多元一体作用。

关键词:新冠肺炎疫情;公众参与;内在机理

中图分类号:D6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0751(2020)03-0001-06

公众参与“通常又称为公共参与、公民参与,就是公民试图影响公共政策和公共生活的一切活动”^①。2020年春节前后,我国暴发了有史以来最为严重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目前,新冠肺炎疫情已发展为全球性危机。在抗击这一传播速度快、感染范围广、防控难度大的疫情的过程中,我国之所以能取得积极成果,与公众的广泛参与是分不开的。在我国疫情防控形势发生积极向好变化,取得阶段性重大成果之际,很有必要深入分析公众参与在此次“战‘疫’”中所起的重大作用,公众参与的内在动因、主要途径以及公众参与给我们的经验与教训等问题,为当前和今后防范与化解重大社会风险、完善社会治理体系、提升社会治理能力提供理论参考。

一、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公众参与的显著作用

分析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的公众参与,首先要明确什么是公众。一般认为,“公众是一个国家除直接掌管公权力以外的,作为国家公共政策和公共

管理对象而存在的普通社会成员所构成的群体,包括自然人、法人和社会组织”^②。由于突发事件具有突发性、紧迫性、不确定性、危害性,没有公众的广泛参与,单靠政府无法将损失降低到最低程度。纵观此次疫情的潜伏期、暴发期、恢复期,公众参与的显著作用充分体现出来,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凝聚精神动力

精神动力是人类的特有现象,是推动人类实践活动和社会发展的强大动力。正如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高级顾问布鲁斯·艾尔沃德所指出的那样:“最让我震撼的是,每一个中国人都有很强烈的责任担当和奉献精神。”^③公众参与在抗击疫情中的首要作用,就是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和科学部署下,充分发扬伟大的中国精神,凝聚起坚决打赢这场阻击战的磅礴力量。

团队精神是大局意识、协作精神和服务精神的集中体现。面临新中国成立以来最严重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公众从一开始就体现出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团队精神。全国各地志愿者积极支援湖北,十

收稿日期:2020-02-15

*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中国地方政府参与全球治理的路径研究”(19XGJ023)。

作者简介:马忠,男,西安交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西安 710049)。

尚清清,女,西安交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博士生(西安 710049)。

几亿人口自觉控制流动以加强自我防护,保证了疫情防控的整体性、组织性和计划性。奉献精神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是中国共产党人重要的精神特质。这场疫情阻击战充分展现了中国人民的奉献精神。2020 年 2 月 23 日,新华社快讯《今日战“疫”最新消息》显示:当日上午武汉市通告招募志愿者,10 小时之内报名人数就突破 1 万。另外,人民群众的担当精神也淋漓尽致地展现出来。广大公众踊跃提供食品药品代购、代送物资等服务。如根据云南昆明市互联网服务平台“昆明信息港”2 月 26 日统计,截至公布时,仅云闪付 APP 爱心捐款就有 7 万余人参与,募款总金额超过 400 万元。

在抗击疫情过程中,广大公众普遍组织、亲身参与、积极宣传,通过微信、微博、快手、抖音等平台,以诗歌、散文、歌曲、对联、动漫等形式,传播正能量,极大鼓舞了人们的信心,汇聚起无坚不摧的中国力量。疫情发生以来,“中国加油”“武汉加油”“救护防控”“钟南山”“雷神山”等热词高居传播前列,涌现了一大批新兴社会网络群体、民间艺术家等。

2. 落实防控措施

此次疫情中,公众积极配合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与国外相比,我国公众在落实防控措施中的自觉性更高。疫情发生后,全国人民坚决守牢“小门”、打好“巷战”,深入防控“末梢神经”,做到无漏洞、无死角、无盲区。公众探索出“网格+部门”“网格+志愿者”“网格+物业”“党员责任岗+群众出入卡”等管控模式,采用了微信群“接单”等丰富的互助形式。如湖北武汉汉寿县实行“五包”模式、云南昆明营盘社区实行“3+X”网格化管理模式、广东肇庆德庆县实施“4+5+1”模式,释放出了社会治理效能。不论是城市社区还是农村社区,都坚持属地管理、条块结合、分类管控、信息共享、快速反应,形成了联防联控、群防群控的良好局面。如农村地区人居环境相对差、医疗资源缺乏、防控意识薄弱,加上乡土社会是熟人社会,春节期间人际交往频繁,给疫情防控带来难度,但群众自觉改变生活习惯,做实做细各项措施,确保了疫情防控的任务。除了自我防护、主动排查,各地还形成了各种临时组织如浙江舟山的“东海红渔嫂”、江西南昌的“社区妈妈团”等,有效发挥了社会防控作用。所有这些无不证明,公众的积极参与是防控政策有效落实的最可靠保证。我国的防控举措也得到国外

政要的评价,如白俄罗斯总统卢卡申科表示,中国领导人的高效应对和中国人民的英勇精神令人钦佩。

3. 提供物资技术

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面临的一个重大问题是物资供应,这个问题如果处理不当,必然会引起民众恐慌,造成社会不稳。在这次抗击新冠肺炎疫情阻击战的过程中,虽然政府在物资供应方面起主导作用,但公众参与的力量是不可忽视的。中国红十字会官网“工作动态”显示,截至 2020 年 2 月 22 日 17 时,中国红十字会总会机关和中国红十字基金会接受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社会捐赠款物共 128996.43 万元。其中资金 106153.56 万元,物资价值 22842.87 万元。在捐赠活动中涌现出了一大批普通民众及企业典型,如 1 月 25 日华为正式开通武汉蔡甸火神山 5G 基站;2 月 2 日小米集团、西山居和云米公司向火神山医院和雷神山医院捐赠总金额为 248.57 万元的技术设备,包括用于远程视频探视系统的 1750 台小米平板电脑等;人工智能企业旷视科技紧急组建团队攻关 AI 测温系统;腾讯推出上线全国发热门诊地图,平台上线“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实时辟谣”专题;网易云课堂免费提供教育服务,等等。

4. 促进防控监督

除了凝心聚力,普通群众、非政府组织和民间团体在这次抗击疫情中,还通过建言献策、沟通信息等途径,协助和监督国家疫情监管行动,有力促进了防控工作。总体讲,公众参与防控监督主要有两种方式。一是参与政府提供的监督渠道和热线。公众不仅踊跃参与国务院“互联网+督查”等国家平台,而且积极参与地方平台。通过公众多元声音的释放,疫情防控中遇到的难题得到实情呈现。二是利用新闻媒体发表意见、提供信息、主动监督。据中国互联网信息中心(CNNIC)发布的第 44 次报告统计,截至 2019 年 6 月,我国网民规模为 8.54 亿,其中手机网民占比达 99.1%,为发表信息提供了基础。显而易见,这次疫情中公众舆论监督方便快捷,几乎与事实同步,体现了公众主动感知、捕捉问题的判断力。

二、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公众参与的机理分析

心理学认为,行为发生是由内在心理和外在条件促成的,一般而言,“参与认知、态度与行为是公众参与最为重要的三个变量”^④。公众之所以能够

且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内在机理体现在以下方面。

1. 沟通信息:公众参与的重要基础

在灾难面前,公众的信息需求是巨大的。“信息沟通是指基于某一特定的目的,信息从一个主体传递给另一个主体的过程,这些主体可以是个人与个人、个人与组织以及组织与组织。”^⑤公众想参与突发事件,首先要了解其基本信息,认识到公共利益的重要性。换言之,充分了解信息是公众参与突发事件的前提与基础。2008年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明确规定,确保人民的知情权,对突发事件及时公布是政府的责任和义务。2013年发布的《国务院工作规则》要求,国务院及各部门把公开透明作为政府工作的基本制度。上述两部法规为公众享有知情权提供了法律依据。2003年“非典”发生以来,我国公民的知情权有了充分保障。如“非典”疫情发生在2002年12月初,直到2003年4月,公众才得知全部疫情情况。而此次疫情中2019年12月8日武汉市出现首例患者后,当地政府于12月27日便上报疫情,12月30日发布紧急通知。12月31日第一财经首次报道后,公众很快就掌握了全国整体疫情状况。尤为重要的是,在抗击疫情过程中,国家与公众进行信息共享和深入交流,如国家卫健委从2020年1月11日开始,每天都会通报疫情最新情况;钟南山院士通过接受采访及时解答公众疑惑。另外,信息反馈机制也得到加强。从理论上讲,公众参与疫情防控应是“参与—反馈—再参与”连续循环的过程,“一个系统的正常运行的前提条件是:它必须是一项具有正常持续发展机制的业务系统”^⑥。在这次疫情防控中,反馈机制发挥了极为重要的作用。

此外,信息沟通是与数字通信网、互联网和移动通信等新技术使用分不开的。疫情发生以来,党和政府充分利用新技术,全力宣传国家防疫政策,及时更新感染状况,全面介绍治疗措施等,让群众在第一时间了解疫情动态。所有这些沟通信息的方式,为公众参与提供了重要基础。

2. 提升感知:公众参与形成科学判断

在获取信息的基础上,公众参与还需要公众有较高的感知能力。“公众感知是公众感应到的在客观世界中对自己生活产生影响的变化因素和效应的一种社会知觉”^⑦,目的是形成科学判断。疫情防控中的公众感知主要包括风险感知和政策感知。为了

客观分析感知力水平,笔者做了公众感知力的问卷调查,以2020年2月20日—3月5日为时间段,回收550份调查问卷,其中有效问卷523份。分析结果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一是风险感知。所谓疫情风险感知,就是指公众对疫情发生带来不利结果的主观判断。人们通常会对风险发生的概率进行判断,然后作出趋利避害的行为选择。因此,从“风险感知—主观判断—行为倾向”的过程看,风险感知处于公众参与和公共政策制定的中间部分,是提升公众参与质量的关键环节。

为了分析此次疫情中公众的风险感知状况,笔者对疫情带来的社会风险、身体风险、心理风险、经济风险四个方面做了分析,得出以下结论:在公众对风险的感知程度中,身体风险、社会风险、经济风险、心理风险所占的比例分别为86%、62%、61%、59%。其中身体风险感知力最高,因为新冠肺炎是一种新型疾病,没有特效药能够治愈,公众充分认识到其危害。心理风险感知力最小,因为各地政府采取了积极有效措施,公众认为疫情可控,大大缓解了焦虑和恐惧心理。按照上述百分比计算方法,笔者还研究了风险感知水平的影响要素,按比例依次为个体知识(85.2%)、职业(84%)、媒体报道(82%)、社会信任(79%)、学历(56%)、经历(52%)、年龄(48%)、性别(42%)。其中,个体知识、职业、媒体报道、社会信任对疫情风险感知的影响力较大,与风险感知呈现正相关关系;而学历、经历、年龄及性别对疫情风险感知的影响力较小,且女性比男性的风险感知力要强。

二是政策感知。政策在疫情防控中具有决定性作用,公众对政策的知晓度、支持度、认可度构成了政策感知的主要方面。笔者调查数据显示,公众对这次疫情防控政策的知晓度、支持度、认可度分别为61.4%、86.2%、77.8%,这一组数据说明公众的整体政策感知力较强。另外,在占比为61.4%的政策知晓度中,公职人员和媒体人员具有较高的统计值,原因在于他们是政策的直接接触者;在校学生、科研工作者的统计值也相对较高,主要原因在于其知识储备、学历比其他群体较高。调研还发现,公众对政策的知晓度越高,其参与疫情防控越到位。

另外,笔者针对肺炎防控、社区防控、复产复工、农村防控等具体情况,分析了公众对政策针对性、前

瞻性的判断。政策针对性指公众认为政策能够针对重点区域、人群等;前瞻性指公众认为政策能够对今后发挥作用。调查数据显示,公众对政策针对性、前瞻性的感知度分别是 92%、85%,总体比例较高。公众认为政策针对性较强,原因是政府在制定政策时符合实际;认为政策前瞻性较好,原因是政府能因势利导,不断更新防控方案,根据疫情的发展制定法律法规、复产复工方案等。

3. 形成共识:公众参与的行为导向

沟通、感知的目标是形成共识。“共识是基于相应的事实命题而引发的关于价值命题的关切,涉及个体对一些事务或事项的倾向性判断与具体的行为选择。”^⑧也就是说,共识是从认知和评价升华到意识层面的结晶,体现在价值共识、情感认同、意志同向等多个维度。在群体行动中,“社会共识不仅是推动公共政策运行的有力支撑,也能够降低政策运行成本,节省资源”^⑨。此次疫情中,公众在充分了解信息的基础上,对形势作出了较为准确的判断,切实把思想认识转化为使命担当,实现了团结一致抗击疫情的行为导向。

根据笔者针对“公众对为何能取得抗击疫情的成效”的调查,按认可度排在最前面的关键词依次是:党的领导(96%)、制度优势(94%)、“自我防护”(92%)、“科学防治”(91%)、“精准施策”(90.5%)。结合开放式问题的分析总结,这次抗击疫情中公众形成的几个共识性观点主要是:党的领导是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关键;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制度优势是应对疫情的重要法宝;决胜疫情防控的根本力量是凝聚公众力量;科学防治和精准施策是做好防控工作的重中之重;做好自我防护就是给国家出力;我国一定能赢得这次疫情防控的最终胜利。总体来说,公众普遍感受到党“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坚强领导作用和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越性,大大增强了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信心。强大共识产生一致行动。此次疫情中的公众行为体现在响应国家政策,主动参与防控;增强治理意识,加强自我防范;提高舆论监督,营造良好氛围等方方面面。总之,在这次抗击疫情中,社会公众在党和国家统一领导指挥下,做到了科学动员、有序动员、依法动员,积极行动,全力防控,维护了社会稳定。

三、公众参与疫情防控的几点启发

这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是对治理体系和治理能

力的一次大考,既有经验,也有教训。发动人民群众广泛参与,是此次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得重大胜利的一条宝贵经验。从 2019 年 12 月至今,公众踊跃参与,众志成城,共克时艰,为打赢这场“战‘疫’”作出了巨大贡献。同时,公众参与疫情防控也给我们今后防范和化解重大社会风险、完善社会治理体系、提高社会治理能力提供了有益的启示。

1. 公共理性的逻辑:科学引导公众参与

“公共理性是横跨国家(政府)理性、政党理性、利益集团理性和个人理性,并以成熟自律的公民社会为基础的利益整合的机制和能力。”^⑩其核心要义是公众抛开个人利益,以公共利益为重。总结我国历次抗击疫情的经验会发现,公众在疫情产生初期总会处于自发状态,这一时期,公众对疫情的严重程度只能处在个人认知范围内,难以形成总体的科学判断。只有在政府的积极引导下,才能形成自觉意识。尽管“新公共管理”理论强调社会主体的重要作用,但在应对重大公共安全事件方面,政府的主导作用不可替代。从此次抗击疫情情况看,公众参与呈现良好的态势,这与政府的积极引导是分不开的,主要体现在:国家启动社会组织参与机制,提高公众预防新冠病毒意识。如截至 2020 年 3 月 11 日,《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方案》已发布 6 版;政府完善信息公开机制,发挥信息媒介作用,积极开展科普宣传活动,在疫情期间出台了一系列具有公民权利保障作用的文件;国家工作人员身先士卒、恪尽职守、沉着冷静、冲锋在前,起到了“风行草偃”的示范效应。

一般而言,公众参与疫情防控会经历一个从自发到自觉的过程,同时,他们的认知也经历从感性到理性的过程。疫情发生之初,公众容易产生情绪化判断,产生焦虑等自发性、瞬发性的非理性情绪。从社会心理学角度看,后真相时代的公众意识更易形成宣泄性、盲从性和偏执性。因为网络成为减压阀之后,信息爆炸下的逃避自由倾向更明显,容易“在群体民主幻觉中造就混乱、盲从和非理性化冲动”^⑪。因此,政府要及时通过信息沟通,把公众的思维引导到科学认知上来。通过此次疫情防控情况可见,政府通过启动预案、保障权利、示范带动,强化了公众的风险预判能力和自主认知,以理性言论有效抑制了更多风险点,使潜在的风险得到了及时防范。

2. 风险防控的经验:构建公众参与机制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我们党要增强驾驭风险本领,健全各方面风险防控机制。在风险面前,政府力量再强大,也有鞭长莫及的时候,而公众参与能发挥巨大优势,弥补政府力量的不足。此次公众参与疫情防控启发我们,防范化解重大社会风险,必须构建公众参与机制,发挥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一是构建公众参与的沟通机制。沟通是决策的前提。要让公众参与应急决策,首先要建立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沟通机制。沟通是决策的前提,“对沟通的有效管理如同处理危机本身一样重要”^⑫,这是因为沟通机制“不仅影响着管理者对危机的预警、判断、决策、处理,同时也关系着危机后组织的形象重塑、关系修复、信心重建”^⑬。从理论上讲,风险管理中公众参与的沟通机制主要由基于主体的沟通网络、基于信息的业务流程和基于反馈的监控体系三部分构成。结合这次抗击疫情的经验,今后要设立专门的危机监控机构,致力于搜集、辨别和处理公众提供的信息;要拓展沟通渠道,特别是要充分发挥新媒体的作用,构建体现民意基础的规范系统;要探索沟通方式,使公众快速了解重大风险的危害性、进展情况及政府举措等。

二是构建公众参与的决策机制。如果说信息是基础,决策则是核心。在这次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把高品质的应急决策能力提升到了关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战略高度。总体看,这次抗击疫情取得的重大成功是与中国特色的决策体制分不开的,当然也反映了一些治理能力的短板,其中包括如何构建公众参与的决策机制。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确定为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这为公众参与应急决策提供了重要依据,今后要进一步细化。总体上看,公众参与决策的实践难题主要是“我国目前大多数的社会决策过程仍然是由精英群体主导的、自上而下的过程”^⑭,这不利于解决突发性事件。今后,我们要从决策制度完善入手,在风险预警、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防范、风险规避、风险应对等方面进一步发挥公众参与的作用。

三是构建公众参与的监督机制。值得重视的是,公众监督作用在这次抗击疫情中也得到体现。

一般而言,当出现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后,某些地方官员为了政绩,会偏离中央意图,出现瞒报和公布疫情信息不及时的情况。在这种情况下,政府决策落实更需社会团体、媒体和广大民众的监督,以免政府防治危机决策在执行中走样、变形。在这次抗击疫情的过程中,公众参与监督的热情是很高的,关键是今后如何增强监督的公信度、覆盖面和有效性。为此,政府要善于接受公众监督,将接受公众监督作为新时代走群众路线的重要形式,构建政府公信力。以制度化的形式,鼓励公众发挥监督作用,增强反馈机制,提升监督效能。要拓展直接监督的渠道。可以采取听证会、专题质询、评议建议等多种形式,接受公众的直接监督。

3. 基层治理的启发:发挥公众参与的积极作用

作为社会治理的基础工程,“基层治理是指一个政治制度框架或政治结构之中最基层的权力运作过程”^⑮。实践已经证明,社会治理的重点和难点均在基层。因此,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在此次疫情防控的过程中,社会组织、志愿者、居民等多元力量推进“网格化”治理,做到了立体布防,这对于推进新时代基层治理提供了很多启发。

一是引导公众实现协同治理。与西方多元治理模式不同,我国的综合治理模式不是政府、社区、非政府组织和社会公民等多元主体之间的平等谈判,而是政府主导下的协同治理。协同治理模式在这次抗击疫情中具体体现为“居民参与、群防群治、共建共享”,由此形成的主要经验是“机制共建、义务共担、资源共享”。“机制共建”是指发挥多元主体作用,形成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机制;“义务共担”是指在公共利益的驱动下,多元主体共同负担任务,将政府的要求和公众的自觉行动相统一;“资源共享”是指公众通过志愿服务、物资捐助等,使社会资本发挥重要作用,降低治理成本。

二是引导公众实现依法治理。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从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发力,全面提高依法防控、依法治理能力,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有力法治保障。”^⑯疫情发生以来,广大人民群众自觉遵守法律法规,依法支持并配合疫情防控工作,这对于今后依法推进基层治理进一步夯实了基础。我们应从现代治理理念出发,以公共利益为基石,拓展

渠道,完善公众参与的法律保障,使基层治理最终走向法治化轨道。

三是引导公众实现自我治理。公民的自我治理是基层治理的重要内容。从理论上讲,治理秩序的构建既依托于自上而下的嵌入式外在治理秩序,也取决于自下而上的内在秩序。内在秩序的本质是自我治理。这次疫情防控的一条重要经验,就是公众以高度的自觉性“治理自己”,做好自我防护,大大减轻了政府的压力。以农村基层治理为例,除了公众个体做好自我管理,村民委员会等基层组织在推进自我治理中也发挥了极为重要的作用。这次抗击疫情阻击战表明,公众的自我规约是基层治理的重要环节,蕴含着公众参与范围最广、成本最小、效率最高的原则。因此,进一步做好基层工作,必须实现政府治理与居民自治良性互动。

注释

①俞可平:《公民参与的几个理论问题》,《学习时报》2006 年 12 月 18 日。②王士如、郭倩:《政府决策中公众参与的制度思考》,《山西

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0 年第 5 期。③张朋辉:《“中国展现了惊人的集体行动力与合作精神”》,《人民日报》2020 年 2 月 27 日。④李春梅:《心理资本对公众参与认知、态度和行为的影响研究》,《学术论坛》2018 年第 2 期。⑤冯湘君、蒋冠:《公共危机管理中政府面向公众的信息沟通机制探析》,《情报资料工作》2010 年第 6 期。⑥齐虹:《论政府信息服务中的正反馈机制》,《档案学通讯》2006 年第 2 期。⑦瞿忠琼、鹿艺鸣:《探寻公众感知的本质与迭代逻辑》,《自然辩证法研究》2016 年第 4 期。⑧⑨周柏春、姜淑华:《基于社会共识视角的公共政策考察》,《广西社会科学》2017 年第 9 期。⑩王子丽、吴赋光:《公共理性与我国社会群体性事件》,《河南社会科学》2012 年第 8 期。⑪周志强:《网络广场政治的非理性缺陷》,《人民论坛》2009 年第 8 期。⑫[英]迈克尔·里杰斯特:《危机公关》,陈向阳译,复旦大学出版社,1995 年,第 30 页。⑬陈虹、沈申奕:《新媒体环境下的危机信息沟通机制研究》,《现代传播(中国传媒大学学报)》2011 年第 3 期。⑭赵刚印:《公众参与的应然与实然——增强公众参与社会治理有效性的路径选择》,《理论探讨》2006 年第 3 期。⑮陈家刚:《基层治理:转型发展的逻辑与路径》,《学习与探索》2015 年第 2 期。⑯习近平:《全面提高依法防控依法治理能力 为疫情防控提供有力法治保障》,《人民日报》2020 年 2 月 6 日。

责任编辑:浩 森 文 武

Research on Public Participation in the Fight Against New Pneumonia

Ma Zhong

Shang Qingqing

Abstract: Public participation in the new pneumonia epidemic is an important theoretical and practical issue. It is of great value to explore this issue in depth for promoting the modernization of national governance in China. The significant effect of public participation in the fight against the new type of pneumonia is manifested in the cohesion of spiritual motivation, the implementation of prevention and control measures, the provision of material technology, the promotion of prevention and control supervision and so on. Its internal mechanism is: communication lays an important foundation for public participation, perception promotes scientific judgment, and consensus provides behavior orientation. A comprehensive analysis of the public participation in the fight against the new type of pneumonia has brought us a lot of inspiration, firstly, it contains the logic of public rationality, that is, public participation must realize the process from being spontaneous to conscious, from being perceptual to rational, which can not be separated from scientific guidance; secondly, it has accumulated experience in 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 emergency decision making, public supervision, material support and rumor prevention, which is conducive to the construction of emergency management mechanism for public participation; thirdl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grass-roots governance, it is helpful to play the role of public participation in coordinating social relations, standardizing social behavior, solving social problems, resolving social contradictions, and maintaining social stability, so as to realize a comprehensive governance model of pluralistic integration.

Key words: new pneumonia; public participation; internal mechanism